



170212050092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JD-Z-22015-42

检测类别: 噪声

项目名称: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噪声检测

委托单位: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: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
红旗路以南、南港六街以东

报告日期: 2022-08-05

天津久大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报 告 说 明

1. 本报告封面、骑缝处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对现场不可复制的检测, 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6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,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7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, 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, 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对本报告有异议, 请于接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申请, 逾期未提出异议的, 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9. 检测报告出现“ND”、“未检出”、“检出限 L”或“<检出限/最低检测质量浓度”时, 表明该检测结果低于该检测方法的检出限/最低检测质量浓度。
10. 带*项目为本公司分包项目。
11. 无 CMA 标识的报告, 客户仅可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, 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12. 本报告一式两份, 一份送委托单位, 一份由本公司归档。

检测单位: 天津久大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地址: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春风路 972 号

注册地址: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十路 3369 号

邮政编码: 300450

电 话: 022-25780967

传 真: 022-25780967

邮 箱: jdjcl219@163.com

受检单位	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红旗路以南、南港六街以东		
联系人	孙宏伟	联系方式	13312023460
检测日期	2022-07-29		
采样人员	黄超、张河峻		
检测人员	黄超、张河峻		
备注	受检单位提供现场检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90%		
编制人	赵玉蕊		
审核人	王萌萌		
批准人	孙海		
批准日期	2022.8.5		

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及使用仪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其依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厂界环境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声级计 AWA6228+	00310799
		声校准器 AWA6221A	1007816

噪声检测结果:

序号	测点位置	测量时段	声源类型	区域类别	Leq 值 dB (A)
1	北厂界外 1 米	13:53-13:56	生产、交通	三类	61
2	东厂界外 1 米	14:01-14:04	生产、交通		60
3	南厂界外 1 米	14:09-14:12	生产、交通		57
4	西厂界外 1 米	14:17-14:20	生产、交通		62

序号	测点位置	测量时段	声源类型	区域类别	Leq 值 dB (A)	夜间偶发 噪声最大值 dB (A)	夜间频发 噪声最大值 dB (A)
1	北厂界外 1 米	22:00-22:03	生产、交通	三类	52	64	—
2	东厂界外 1 米	22:09-22:12	生产、交通		53	61	—
3	南厂界外 1 米	22:17-22:20	生产、交通		48	62	—
4	西厂界外 1 米	22:25-22:28	生产、交通		53	62	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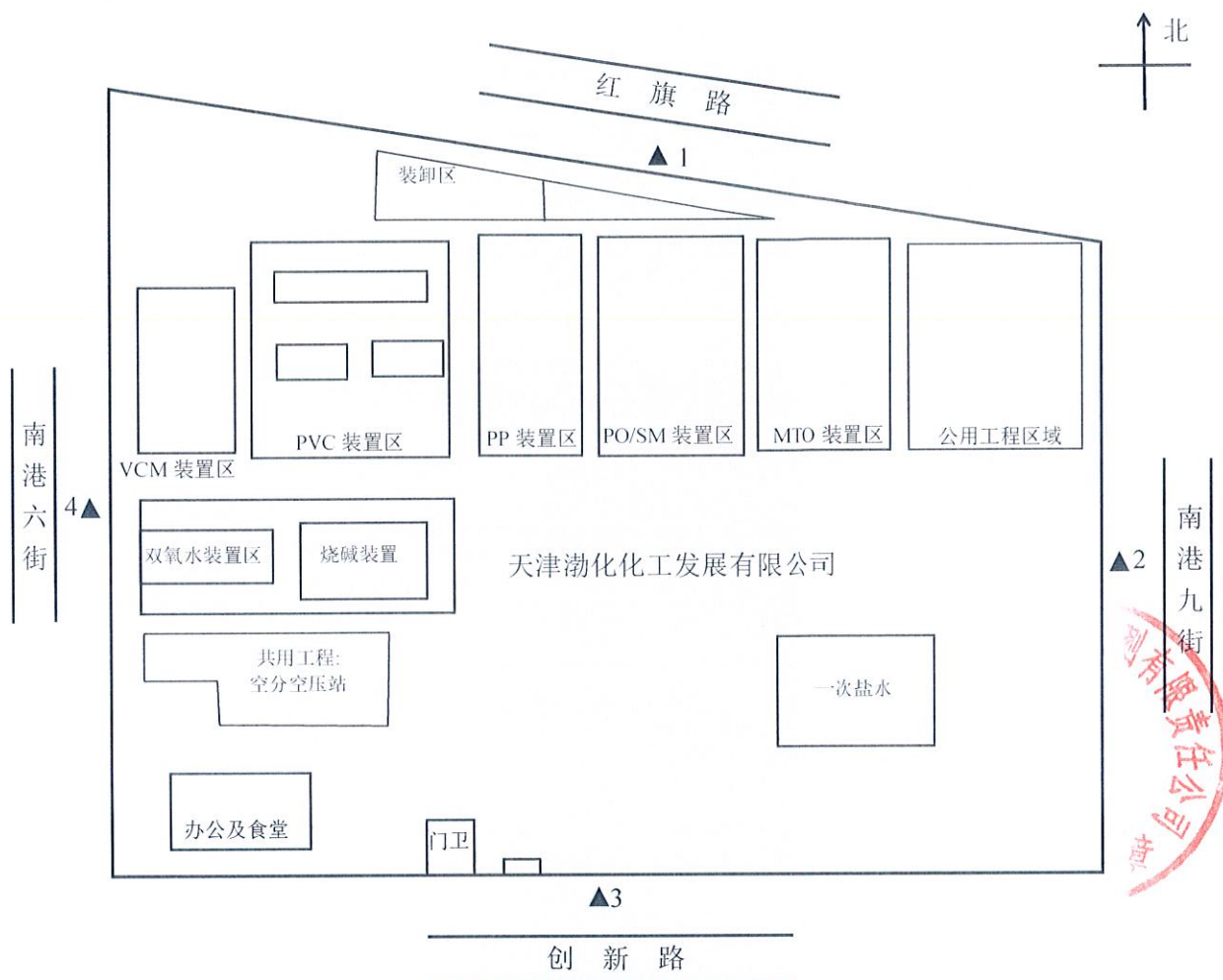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 1:

声级计校准		
标准值 dB (A)	测试前 dB (A)	测试后 dB (A)
94.0	93.9	93.7

附表 2:

气象条件				
采样日期		风速 (m/s)	主导风向	天气状况
2022-07-29	昼间	3.7	东风	晴
	夜间	3.9	东风	晴

附: 检测布点图



说明: “▲”为噪声检测点。

报告结束

